

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

107 年度第 4 季第 1 次「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獎補助款審查

小組」會議紀錄

時間：民國 107 年 12 月 24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14 時 30 分

地點：本署二樓會議室

主持人：連主任檢察官思藩

出席人員：楊書記官長仁杰、許主任觀護人玄宗、朱醫師建銘、詹主任小松、
陳主任乘斌

列席人員：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臺東分會王志雄；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
保護協會臺東分會馬秀鳳、臺東縣榮譽觀護人協進成陳樹宏祕書
長

壹、主持人報告：（略）

貳、執行祕書報告：

各位委員大家午安，這次召開今年度第 4 季獎補助款審查小組會議
今天一共有 3 個提案

- 1 第一案是榮觀協進會 108 年計畫變更案（主要是增加一項「108 年度榮譽觀護人全案交付案件補助計畫」，增加申請金額為 109,440 元）
- 2 第二案是犯保臺東分會 107 年計畫變更案（目前 107 年度計畫皆已核銷完畢）。
- 3 第三案是更保臺東分會 108 年度工作計畫申請案（申請金額為 1,625,216 元）。

就會議資料第 3 頁，108 年預算為 4198000 元，107.8.23 審查小組已核定 108 年金額為 1972460 元，尚餘 2225540 元。今天新提案總申請金額為 1734656 元，
另補充，8 月 23 審查決議，犯保臺東分會僅先同意補助一半金額，以上報告。

參、審議公益團體緩起訴處分金獎補助款申請案：

臺東縣榮譽觀護人協進會「108 年年度工作計畫」計畫變更案，增加項目-
全案交付案件補助（總經費 630,760 元，自籌 128,820 元，增加申請 109,440
元）。

決議：同意計畫變更，增加補助109,440元。

★楊書記官長仁杰擔任更保、犯保職務，自動表示離場迴避。

財團法人臺灣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東分會「107年年度工作計畫」（提高個案服務項目費用為65萬元、調降志工教育訓練項目為30萬元，全年度申請補助經費總金額不）

決議：同意計畫變更。

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臺東分會「108年年度工作計畫」（總經費1,625,216元，自籌0元，申請1,625,216元）。

決議：同意補助812,608元，即先補助上半年度。（108年度計畫中，項目八「團體輔導課程」中編列紀錄費18,000元，因該項目已有編列助理講師費，此部分不予補助；該計畫中講師費編列因未明確區分內、外聘，請確依「講座鐘點費暨專題演講費支給標準」規定執行，核銷時領據請明確區分外聘及內聘；108年度調整講師費2000元/每小時及助理講師費1000元/每小時；逆風飛沙沙畫技藝班課程時數100小時屬長期課程，鐘點費以每小時1000元計。

肆、綜合討論及臨時動議：（無）

伍、主持人結論：這次審查會就開到這裡，感謝各位委員與會。

陸、散會（107年12月24日下午16時00分）。